

证券代码:000791 证券简称:甘肃能源 公告编号:2024-51

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2024年6月19日15:00。

(2)现场会议地点: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北滨河东路69号甘肃投资集团大厦24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6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6月19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6月19日下午3:00。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卢继刚先生。
(6)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合计27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1,108,428,39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2534%。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786,948,87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1677%。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26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321,479,51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0857%。

3、其他出席或列席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董事会秘书通过现场或视频方式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北京德恒(兰州)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见证。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1、提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2、提案的表决结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结果见下表:

Table with 7 columns: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Contains 21 items of proposals and their voting results.

Table with 7 columns: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Contains 21 items of proposals and their voting results.

Table with 7 columns: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Contains 10 items of proposals and their voting results.

上述提案1.00—18.00、提案22.00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会议的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股东审议通过。上述提案1.00—18.00、提案22.00属于关联交易提案,公司控股股东甘肃省电力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关联股东,回避了对关联交易提案的表决,其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有表决权股份数量为786,948,878股,未计入关联交易提案1.00—18.00、提案22.00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情况如下:

Table with 7 columns: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Contains 21 items of proposals and their voting results.

Table with 7 columns: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Contains 21 items of proposals and their voting results.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恒(兰州)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赵文通、赵子宇;
3、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方式、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所律师同意本法律意见书作为本次会议决议的法定文件随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一并公告。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德恒(兰州)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

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0日

证券代码:603829 证券简称:洛凯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2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选举暨部分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六年离任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鉴于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的董事及监事候选人的提名工作尚在进行中,公司预计无法在原定任期届满前完成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工作,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也将延期换届。同时,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也相应顺延。

在新一届董事会及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将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继续履行相应的义务和职责。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的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同时公司将积极推进董事会及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进程,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部分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六年离任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文凯先生于2018年6月20日起任职公司独立董事,连

任公司独立董事时间已届满六年,王文凯先生已向公司董事会提请辞去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的相关职务。辞职后,王文凯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的任何职务。

鉴于王文凯先生辞职后,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确保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前,王文凯先生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各专门委员会中的职责。

王文凯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独立公正,为促进公司规模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在此,公司董事会对王文凯先生在职期间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0日

证券代码:002415 证券简称:海康威视 公告编号:2024-026号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康威视”或“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166.75亿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上述事项于2024年5月10日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0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号)。

二、担保进展情况
2024年6月19日,公司与中国人民银行浙江省分行(以下简称“人行浙江”)签订了《保证合同》,约定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在

口行浙江办理额度不超过200,000万元人民币的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担保合同项下业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本合同所担保的业务范围、期限、费用等内容以相关法律文书或凭证为准。

上述担保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担保额度范围内。

三、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588,392.15万元,占公司2023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7.71%,全部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事项,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特此公告。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0日

证券代码:600642 证券简称:申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9

申能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现金分红0.40元

●相关日期
除息日期:2024/6/25
最后交易日:2024/6/26
除权(息)日:2024/6/26
现金红利发放日:2024/6/26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4年6月7日的第四十四次(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3年度
2、分配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4,894,332,526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4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957,733,010.40元。

三、相关日期
除息日期:2024/6/25
最后交易日:2024/6/26
除权(息)日:2024/6/26
现金红利发放日:2024/6/26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除自行发放对象外,其他A股股东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行派发。

2、自行发放对象
(1)公司控股股东申能(集团)有限公司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2)公司除社会公众股东外的现金红利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派发;2006年度以前(不含2006年度)未领取的红利须凭单位介绍信、股东账户、经办人身份证件前往中国证券部领取。地址:上海市虹井路159号503室;电话:021-63900642;邮编:201103;领取时间:上午8:30—11:30,下午1:30—4:30(周六、周日休息)。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Contains 2 rows of data.

五、其他事项
(1)公司控股股东申能(集团)有限公司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发放。
(2)公司除社会公众股东外的现金红利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派发;2006年度以前(不含2006年度)未领取的红利须凭单位介绍信、股东账户、经办人身份证件前往中国证券部领取。地址:上海市虹井路159号503室;电话:021-63900642;邮编:201103;领取时间:上午8:30—11:30,下午1:30—4:30(周六、周日休息)。

证券代码:000876 证券简称:新希望 公告编号:2024-47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3年度及2024年第一季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4年6月25日(星期二)15:00—17:00在全景网举行2023年度及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以下简称“业绩说明会”),本次业绩说明会将采取网络投票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张明贵先生、独立董事蔡碧莉女士、副总裁兼财务总监陈兴鑫先生、首席战略投资官兼董事会秘书兰佳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4年6月24日(星期一)18:00前访问 https://ir.p5w.net/qz/ 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指定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业绩说明会。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0545 证券简称:金浦钛业 公告编号:2024-058

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浦钛业”或“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下属公司向融资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公司及子公司为其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同意金浦钛业下属公司(包括公司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合营公司)向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1亿元,公司及子公司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实际发生时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3.70亿元,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资产抵押、质押及反担保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日、2024年4月1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2024年度下属公司向融资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公司及子公司为其提供融资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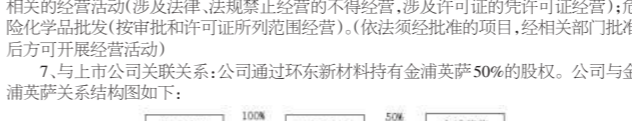
二、担保进展情况

因经营需要,公司向下属合营公司南京金浦英萨合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浦英萨”)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申请开立银行承兑汇票500万元。金浦钛业为上述银行承兑汇票中的70%,即35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于近日与交通银行完成了《保证合同》的签署。

经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及子公司最新一期对金浦英萨的担保额度为5900万元,本次担保在上述额度范围内。

三、被担保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南京金浦英萨合成材料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12年1月13日
3、注册资本:4,300万美元
4、法定代表人:邵俊安
5、注册地址:南京化学工业园区崇福路109号
6、经营范围:从事包括丁腈橡胶制造、丁腈橡胶及其相关石油化工产品(丁二烯、丙烯腈以及橡胶助剂)的销售、进出口贸易;从事与此类产品有关的研究、开发、服务及其他相关的经营活动(涉及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危险化学品批发(按审批和许可所列范围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公司通过环东新材料持有金浦英萨50%的股权。公司与金浦英萨关系结构图如下:



8、贷款用途:用于金浦英萨的日常生产、经营和资金周转。
9、最近一年又一期货务状况(单位:元):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4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Contains 2 rows of financial data.

证券代码:002351 证券简称:漫步者 公告编号:2024-033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4年6月19日收到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王九均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王九均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的职务。辞职后,王九均先生将不再担任任何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王九均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补选新任监事后方可生效。在此之前,王九均先生仍将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的职责。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九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且不存在应当转让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监事会谨对王九均先生担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日

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的职责。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九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且不存在应当转让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监事会谨对王九均先生担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日